

合同编号： 12N00770048020267205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 防城港市公安局

采 购 计 划 号 FCGCG[2026]2123号

供 应 商（乙方） 防城港市华安汽车修理有限公司

签 订 地 点 线上

签 订 时 间 2026年8月21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-2026年防城港市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（汽车综合店）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（元）
1	新宝骏	车辆维修保养	1	辆	2082.00	桂P0633警	2082.00
合同总价： 贰仟零捌拾贰元整 （大写）， 2082.00 （小写） 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 对公转账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甲方（章） 防城港市公安局 2026 年 8 月 21 日	乙方（章） 防城港市华安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1 日
通讯地址： 行政中心区金花茶大道69号	通讯地址： 港口区西湾广场东侧V2后面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 陈洁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	电话： 13907708246
开户银行： 建行防城港分行营业部	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港口支行
账号： 45001659588050700300	账号： 45001659586050709152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
经办人：	2026 年 8 月 21 日